

系 所	哲學系碩士班		
招 生 名 額	5名：一般生3名，在職生2名		
報 考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在職生：須取得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正本1份。		
系 所 指 定 應 繳 資 料	<p>一般生：</p> <p>一、學士班歷年成績單及名次證明一式4份(正本1份，影本3份)。</p> <p>二、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。</p> <p>三、得附其他相關作品。</p> <p>在職生：</p> <p>一、學士班歷年成績單一式4份(正本1份，影本3份)。</p> <p>二、自傳及研究計畫一式4份。</p> <p>三、目前在職單位之服務證明書1份。</p> <p>四、得附其他相關作品。</p> <p>※自傳、研究計畫及論文可自109年1月2日起至109年3月1日止至系辦公室領回，逾期將逕行銷毀。</p>		
甄 試 項 目 及 方 式	<p>一、口試：中西哲學基本概念及個人研究計畫。</p> <p>二、資料審查：審查所繳資料。</p>		
甄 試 日 期 及 地 點	<p>口試：108年11月15日上午9：30報到，10：00起開始口試。地點：文華樓LI310。</p> <p>※口試地點若有異動，將另行通知。</p>		
成 績 計 算 及 錄 取 方 式	<p>一、口試佔總成績60%；資料審查佔總成績40%。</p> <p>二、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，得不足額錄取。總成績相同時，依口試、資料審查之次序，成績較高者優先錄取。</p> <p>三、一般生與在職生名額可相互流用。</p>		
提前於2月入學	受理		
備 註	非哲學系畢業之入學生，須於提交碩士論文前依規定補修學士班形上學、知識論學分，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		
辦 公 室	文華樓3樓LI307	電子郵件	G03@mail.fju.edu.tw
聯 絡 電 話	(02) 2905-2309	系所網址	http://www.philosophy.fju.edu.tw